

鹰潭农商银行 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鹰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本行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经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国内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基本情况简介

2.1 法定中文名称：鹰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鹰潭农商银行，法定英文名称：Yingtian Rural Commercial Bank 。

2.2 法定代表人：王欣平。

2.3 注册资本：人民币 145944.86 万元。

2.4 注册及办公地址：鹰潭市月湖区交通路 32 号。邮政编码：335000，联系电话（传真）：0701-6283889；客服电话：（0791）96268，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12 年 11 月 12 日。

2.5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办理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国家法律法规有特

殊规定的除外)

2.6 其他有关资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600056425956P, 金融许可证号 B1387H236060001。

三、主要业务数据

3.1 报告期业务发展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全行资产总额 349.2 亿元，各项存款余额 290.17 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269.92 亿元，不良贷率 2.76%，拨备覆盖率 171.18%和资本充足率 11.81%。

3.2 报告期主要利润指标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金额
营业收入	152751.76
营业支出	132125.67
营业利润	20626.09
其中：投资收益	16878.07
营业外收支净额	-358.89
利润总额	20267.19
所得税	9237.18
净利润	11030.01

3.3 财务情况说明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金额

年末总资产	3492046.71
年末存款余额	2901651.61
年末贷款余额	2699226.35
未分配利润	15095.52
年末所有者权益	234703.09
资本利润率(%)	4.84
每股净资产(元)	1.61

3.4 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情况

我行设立普惠金融部，依托政府、市场监督管理局、工商联等平台，根据客户需求创新各种信贷产品，积极对接园区、市场、商会小微企业客户。2024 年末，我行普惠小微企业（不含票）贷款余额 398352.89 万元，较年初增长 8.31%，高于各项贷款增速；有贷款余额户数 8624 户，较年初增加 1048 户；达到监管“两增两控”要求。

3.5 KM1 监管并表关键审慎监管指标表和 CC1 资本构成表

KM1：监管并表关键审慎监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4 年 12 月	2024 年 9 月	2024 年 6 月	2024 年 3 月
可用资本（数额）					
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33,192.36	223,762.78	221,702.8	221,896.49

2	一级资本净额	233,192.36	223,762.78	221,702.8	221,896.49
3	资本净额	258,219.86	248,224.08	245,232.44	245,283.84
风险加权资产（数额）					
4	风险加权资产	2,186,477.50	2,133,003.17	2,057,538.98	2,046,013.24
资本充足率					
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67%	10.49%	10.78%	10.85%
6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67%	10.49%	10.78%	10.85%
7	资本充足率（%）	11.81%	11.64%	11.92%	11.99%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8	储备资本要求（%）	2.5%	2.5%	2.5%	2.5%
9	逆周期资本要求（%）	0	0	0	0
10	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 或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 附加资本要求（%）				
11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8+9+10）	2.5%	2.5%	2.5%	2.5%
12	满足最低资本要求 后的可用核心一级 资本净额占风险加 权资产的比例（%）	3.81%	3.64%	3.92%	3.99%
杠杆率					
1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3,528,678.72	3,598,237.30	3,509,976.88	3,497,509.34
14	杠杆率（%）	6.61%	6.22%	6.32%	6.34%
14a	杠杆率 a（%）	6.61%	6.22%	6.32%	6.34%
流动性覆盖率					
15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6	现金净流出量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7	流动性覆盖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净稳定资金比例					
18	可用稳定资金合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9	所需稳定资金合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	净稳定资金比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流动性比例					
21	流动性比例（%）	41.16%	63.83%	56.46%	45.74%

CC1：资本构成

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数额
1	实收资本和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160,721.91
2	留存收益	0.0
2a	盈余公积	23,712.73
2b	一般风险准备	31,707.62
2c	未分配利润	15,095.52
3	累计其他综合收益	3,465.30
4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0.0
5	扣除前的核心一级资本	234,703.08
6	审慎估值调整	0.0
7	商誉（扣除递延税负债）	0.0
8	其他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扣除递延税负债）	1,510.72

9	依赖未来盈利的由经营亏损引起的净递延税资产	0.0
10	对未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进行套期形成的现金流储备	0.0
11	损失准备缺口	0.0
12	资产证券化销售利得	0.0
13	自身信用风险变化导致其负债公允价值变化带来的未实现损益	0.0
14	确定受益类的养老金资产净额（扣除递延税负债）	0.0
15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银行的股票	0.0
16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核心一级资本	0.0
17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3770.00
18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0.0
19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应扣除金额	0.0
20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和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的未扣除部分超过核心一级资本 15% 的应扣除金额	0.0
21	其中：应在对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扣除的金额	0.0
22	其中：应在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扣除的金额	0.0
23	其他应在核心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0.0
24	应从其他一级资本和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0.0
25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总和	1,510.72
26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33,192.36
27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0.0
28	其中：权益部分	0.0

29	其中：负债部分	0.0
30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0.0
31	扣除前的其他一级资本	0.0
32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	0.0
33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其他一级资本	0.0
34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0.0
35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0.0
36	其他应在其他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0.0
37	应从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0.0
38	其他一级资本扣除项总和	0.0
39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0.0
40	一级资本净额	233,192.36
41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0.0
42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0.0
43	超额损失准备可计入部分	25,027.50
44	扣除前的二级资本	25,027.50
45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银行的二级资本	0.0
46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其他一级资本	0.0
47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0.0
48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	0.0
49	其他应在二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0.0
50	二级资本扣除项总和	0.0

51	二级资本净额	25,027.50
52	总资本净额	258,219.86
53	风险加权资产	2,186,477.50
5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67%
55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67%
56	资本充足率	11.81%
57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2.50%
58	其中：储备资本要求	2.50%
59	其中：逆周期资本要求	0
60	其中：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或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61	满足最低资本要求后的可用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	3.81%
6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5.00%
63	一级资本充足率	6.00%
64	资本充足率	8.00%
65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未扣除部分	3,770.0
66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未扣除部分	0.0
67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扣除递延税负债）	0.0
68	权重法下，实际计提的超额损失准备金额	52,976.65
69	权重法下，可计入二级资本超额损失准备的数额	25,027.50

3.6 财务情况说明

2024年，面对经济承压、竞争加剧、利差收窄等一系列严峻挑战，本行积极落实省联社工作部署，紧扣高质量发展首要任

务，坚持上下联动、条线协同、整体发力，推动经营工作呈现出“发展势头稳、业务结构优、风险管控严、质量效益升”的良好局面。2024 年末各项资产总计 3492046.71 万元，负债总计 3257343.62 万元，所有者权益 234703.09 万元，实现税后利润 11030.01 万元。

3.7 利润实现情况

2024 年，经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实现利润总额 20267.19 万元，实现净利润 11030.01 万元。

3.8 利润分配情况

2024 年，鹰潭农商银行实现税前利润 20267.19 万元，缴纳企业所得税 9237.18 万元后，净利润 11030.01 万元。经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净利润 11030.01 万元。加上年结转的未分配利润 5168.51 万元，实际可供分配净利润 16198.52 万元。按照《全省农商银行 2024 年度会计决算工作指导意见》的规定，具体分配顺序：按净利润 10%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03 万元；在净利润中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其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截止 2024 年末一般风险准备余额 31707.62，已达到监管要求，本年度未计提一般风险准备；年末未分配利润 15095.52 万元。

四、 公司治理结构

4.1 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本行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严格按照《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实行律师见证制度，保证了股东依法行使权力。2024 年共召开两次股东大会，一次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和 7 月 25 日在鹰潭农商银行大楼 20 楼会议室召开,共审议 11 项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出席 5 月 28 日股东大会的股东（包含股东授权代表）共 3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97940.34 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78%，审议并通过《鹰潭农商银行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等 9 个议案。出席 7 月 25 日股东大会的股东（包含股东授权代表）共 2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95512.39 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70%，审议并通过《关于鹰潭农商银行 2023 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等 2 个议案。

4.2 董事会

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和本行的经营决策机构。本行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本行职工董事 2 人，非职工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提名与薪酬、审计、战略、三农等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尽职尽责，规范运作，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有效支持。2024 年度，鹰潭农商银行共召开 9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59 个。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工作单位、岗位	工作情况
1	王欣平	男	1978年01月	江西奉新	鹰潭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正常履职
2	邱炳胜	男	1972年8月	江西鹰潭	鹰潭农商银行党委委员、风险总监	正常履职
3	傅安	男	1953年07月	江西南昌	江西省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退休	正常履职
4	徐长斌	男	1976年07月	江西余江	江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党支部书记	正常履职
5	江卫锋	男	1978年12月	江西贵溪	贵溪市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正常履职
6	程平兴	男	1982年01月	江西贵溪	鹰潭市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正常履职
7	祝永进	男	1963年02月	江西余江	上海捷丹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正常履职
8	刘平孙	男	1958年03月	江西余江	江西华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正常履职
9	刘卿	男	1979年12月	江西余江	鹰潭市余江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正常履职
10	李接进	男	1979年09月	江西余江	余江县恒欣精密元件有限公司董事长	正常履职
11	欧阳春	男	1964年11月	江西景德镇	景德镇陶瓷学院会计学院副教授	正常履职

4.3 监事会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本行监事会由12名监事组成，其中本行职工监事4人，外部监事4人，股权监事4人。进一步完善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对董事和高管层尽职尽责情况、重大经营项目情况和年度经营真实性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2024年度，鹰潭农商银行共召开5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议案5个。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工作单位、岗位	工作情况
1	胡冬标	男	1971 年 12 月	江西贵溪	鹰潭农商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	正常履职
2	邹建斌	男	1973 年 11 月	江西余江	鹰潭农商银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正常履职
3	黄兵荣	男	1974 年 10 月	江西鹰潭	鹰潭农商银行审计部副总经理	正常履职
4	舒丽敏	女	1990 年 4 月	江西余江	鹰潭农商银行新天地分理处主任	正常履职
5	邓华成	男	1976 年 10 月	江西余江	鹰潭凯翔地产董事长助理	正常履职
6	王建勇	男	1970 年 4 月	江西余江	鹰潭市信江商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正常履职
7	罗宸清	男	1973 年 3 月	江西泰和	果喜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正常履职
8	李肖飞	男	1966 年 1 月	浙江东阳	鹰潭市贤达铜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正常履职
9	董志军	男	1978 年 9 月	江西南昌	鹰潭龙虎山景区财政局党组成员	正常履职
10	苏玮	男	1983 年 2 月	江西鹰潭	鹰潭市月兴开发投资集团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	正常履职
11	黄承明	男	1967 年 9 月	江西贵溪	自由职业	正常履职
12	梁志军	男	1988 年 2 月	江西东乡	自由职业	正常履职

4.4 高级管理层

本行高级管理层由1名行长、2名副行长、1名风险总监、1名董事会秘书、1名计划财务部总经理、1名审计部总经理、1名法律合规部总经理组成。经营管理层严格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认真执行年度预算。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工作单位、岗位
1	席连泉	男	1972 年 08 月	江西高安	鹰潭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提名行长

2	邱炳胜	男	1972 年 08 月	江西贵溪	鹰潭农商银行党委委员、风险总监
3	李金刚	男	1974 年 11 月	江西金溪	鹰潭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4	张剑波	男	1985 年 11 月	江西新余	鹰潭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5	方亮	男	1981 年 11 月	江西贵溪	鹰潭农商银行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
6	倪玲霞	女	1983 年 03 月	江西余江	鹰潭农商银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7	王标	男	1978 年 09 月	江西贵溪	鹰潭农商银行审计部总经理
8	黄锐标	男	1974 年 12 月	江西余江	鹰潭农商银行法律合规部总经理

4.5 部门与分支机构设置

2024 年末，本行设有 18 个部门，60 个营业网点。

4.6 独立董事

本行实行独立董事制度，设有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独立董事制度的有关规定履行职责，维护本行利益，对董事会讨论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

4.7 外部监事

本行设立外部监事，设有外部监事 4 名，外部监事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我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职责，参加培训、学习、例会，参与董事、监事履职评价，维护本行利益。

五、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1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2024 年末
实收资本（股本）	142663.6	3281.26	145944.86
资本公积	18058.31	-3281.26	14777.05

盈余公积	22609.73	1103.00	23712.73
一般风险准备	31707.62	0.00	31707.62
未分配利润	5168.51	9927.01	15095.52

5.2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股东类型	2024 年末股本数	占总股本比例 (%)
法人股	109797.24	75.23
非职工自然人股	21341.48	14.62
职工自然人股	14806.14	10.15

5.3 前十大法人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企业类型	持股比例 (%)
1	鹰潭市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81
2	鹰潭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81
3	鹰潭市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01
4	鹰潭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31
5	上海捷丹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0
6	贵溪市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42
7	江西华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1
8	鹰潭市贤达铜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6
9	鹰潭市信江商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2
10	鹰潭锦潭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3

5.4 前十大自然人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比例 (%)
1	郑荣	0.45
2	孙云锋	0.42
3	邓剑	0.35

4	余军发	0.28
5	冯传和	0.27
6	王松奇	0.27
7	朱玉兰	0.27
8	国丽娜	0.27
9	刘荆西	0.23
10	叶素芳	0.22

5.5 股权质押情况

2024 年末，全行持股 1459448646 股，其中股权质押 261275415 股，股权质押比例 17.9%。本行董事、监事股东在本行出质股权 16380 万股，其中涉及单个质押率超过 50% 主要股东有 3 户，涉及质押股权 11601 万股。股东质押本行股权数量达到或超过其持有本行股权的 50% 时，股东大会上按未质押的股权计算表决权，其派出的董事不得在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本行被质押股权没有涉及冻结、司法拍卖情况，股东大会、董事会上限制表决权。

5.6 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方认定情况。本行对关联方名录实行动态管理，及时更新，截至 2024 年末，认定关联自然人及法人 259 个，其中：关联自然人 204 人，关联法人 55 家。

（2）关联交易情况。截至 2024 年末，本行资本净额 258,219.86 万元，全部关联方交易金额 112273.74 万元，全部关联度 43.48%，未超过监管全部关联度要求（小于等于 50%），其中：与关联法人交易金额为 105068 万元，与关联自然人交易

金额为 7205.75 万元，最大一家客户关联方交易金额为 15000 万元，占资本净额的 5.81%，最大一家集团客户交易金额 17000 万元，占资本净额的 6.58%。关联方在本行只存在贷款类授信业务（含信用卡），本行未与关联方发生其他类型的关联交易事项。

（3）重大关联交易情况。2024 年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8 笔，授信金额 49576 万元，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存量贷款类授信业务。

（4）一般关联交易。2024 年发生一般关联交易 25 笔，授信金额 6541 万元，其中：免予审议和披露的一般关联交易 9 笔，金额 131 万元，需审议和披露的一般关联交易 16 笔，余额 6410 万元，关联交易事项均为贷款类授信业务（含信用卡）。

六、对外投资情况及表外项目情况

6.1 年末对外投资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债权投资	546568.48
其他债权投资	0
长期股权投资	8244.45
合计	554812.93

6.2 主要表外项目情况

2023 年末本行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19429.38 万元，比年初下降 113.82 万元。

七、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2024 年，本行建立健全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进一步提高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强本固基，为打造历久弥新的百年老店而努力。一是完善体制机制建设。完善了金融消费者风险等级评估制度，要求将合适的产品和服务通过合适的渠道提供给合适的消费者。二是持续开展宣传教育。抽调精通业务表达能力强的员工组成专业的宣教队伍，针对不同人群，先后开展了“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日”“‘守住钱袋子·护好幸福家’非法集资宣传月”“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月”“金融夜校”等多项主题宣讲活动，引导广大金融消费者提高金融风险防范能力，守住钱袋子。三是加强客户投诉管理。2024 年共发生消保投诉 237 起，按投诉来源分，监管及政府部门转办 72 起，96268 等电话投诉 165 起，全部投诉均按期办结。

八、绿色信贷及服务三农情况

2024 年 12 月底，我行绿色贷款余额 19529.18 万元，较年初增加 7646.9 万元，上升 64.36%。根据《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 年版）》（以下简称《目录》），绿色产业共分为六大类，分别为节能环保产业、清洁生产产业、清洁能源产业、生态环境产业、基础设施绿色升级和绿色服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我行绿色贷款共覆盖节能环保产业、清洁生产产业、清洁能源产业三大类，贷款余额分别为 17490 万元、2000 万元、39.18 万元。余额占比分别为 89.56%、10.24%、0.2%。

截至 2024 年末，我行各项贷款余额 282.92 亿元，较年初增

加 22.55 亿元，增幅 8.66%。其中涉农贷款余额 72.9 亿元，较年初增长 0.66 亿元，增幅 0.92%，占比 25.77%；脱贫人口小额贷款余额 0.8679 亿元，较年初减少 1342.09 万元，脱贫人口小额贷款累放 0.6036 亿元。

九、薪酬管理及延期支付情况

为实现科学有效的薪酬管理，充分发挥薪酬正向激励作用，我行薪酬管理遵循公平性、激励性、经济性、合规性、竞争性五大原则，员工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福利性收入等构成。2024 年度我行发放薪酬总额 14877.44 万元（含延期支付），其中：基本薪酬 4475.73 万元、绩效薪酬 8856.27 万元、营销奖金 339.35 万元、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152.04 万元、内退人员工资 434.9 万元、转任非领导职务干部工资 529.81 万元、专业岗位序列人员工资 23.58 万元、其他人员工资 65.76 万元。领导班子薪酬按照省联社考核标准及监管要求发放，薪酬总额 276.19 万元，其中：基本薪酬 131.68 万元，绩效薪酬 144.51 万元（含延期支付 72.25 万元）。董事、监事按照相关规定，2024 年度暂未对其发放薪酬。

9.1 基本薪酬

基本薪酬是为保障员工基本生活而每月支付的基本报酬，主要由员工档案基本薪酬、加班工资、津补贴等组成。员工档案基本薪酬根据员工等级档次确定，于每月固定发放。员工等级档次根据员工工作年限、岗位变化、年度考核结果以及奖惩情况等进

行动态调整，主要包括正常晋升、职务变动、奖励晋升、停档、降级降档等。

9.2 绩效薪酬

绩效薪酬是支付给员工的业绩报酬和增收节支报酬，主要根据当年经营业绩考核结果来确定，充分体现各类风险与各项成本抵扣和银行可持续发展的激励约束要求。2024 年度，我行年初就修订并下发绩效考核方案，在绩效系统中配置各岗位考核方案，实现全行员工可以查询各自考核结果，按月导入工资条明细情况，实现考核公开透明，严格执行绩效考核制度，在考核经营效益、社会责任、发展转型的同时，对贷款风险管理、柜面风险管理、反洗钱管理、执行力管理等风险合规指标进行考核，坚持以合规经营为基础，风险防控为核心的原则，实现全行业务高质量发展，不断完善绩效考核激励约束手段。

9.3 福利性收入

福利性收入是为吸引、留住和凝聚员工而提供的各项福利，主要包括各单位为员工支付的具有强制性的法定福利和自愿性的非固定福利等。对于福利性收入的管理，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9.4 延期支付

为落实监管及省联社要求，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关于建立完善银行保险机构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指导意见》及有关规定，我行制定出台了《鹰潭农商银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管理办法》并按照相关要求严格执行延期支付

比例、兑付、发放。经对 2024 年度发放的绩效薪酬（含月度绩效、年度奖励）及其延期支付情况进行专项审计，2024 年度发放绩效薪酬 5705.54 万元，扣除延期支付 1413.26 万元，截止 2024 年末，全行延期支付余额 2931.25 万元。2024 年兑付 2021-2023 年度延期支付 1460.86 万元，其中有 71 人因处分处罚以及不良原因扣回 17.46 万元和暂扣延缓发放金额 146.35 万元，经审计，鹰潭农商银行能够较好地执行“办法”的相关规定，能充分发挥薪酬在风险管控中的导向作用，有效建立健全了员工激励约束机制，促进了鹰潭农商银行稳健经营和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十、本行对各类风险的防范对策和措施

10.1 全面风险管理

2024 年，本行始终把风险管控作为经营管理的首要任务，积极贯彻落实监管部门对风险防控的各项要求，通过不断优化风险控制流程，加强风险监测预警，突出重点开展关键领域风险排查，坚决守住了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坚决守住了不发生区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坚决守住了不发生大案要案的底线，并突出对实质风险的把控，变被动防控风险为主动经营风险，进一步增强风险防控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1）信用风险。至 2024 年末，不良贷款余额 7.44 亿元，较年初减少了 0.58 亿元；不良贷款率 2.76%，较上年末下降 0.32 个百分点，表内不良贷款、不良率实现“双降”，拨备覆盖率，资本充足率实现“双升”。**风险防控措施：**坚持“稳定大局、统

筹协调、分类施策、精准拆弹”基本方针，把握好权与责、快和稳、防和灭的关系，实施“以自主清收为主、外力帮扶为辅”的风险处置模式，一行一策加快风险处置。

（2）市场风险。至 2024 年末，全年实现各项收入、净收入同比分别增加 0.7 亿元和 0.8 亿元，税备前利润达到了五年来的峰值，创出历史新高，全年压降高成本存款（3%以上）28.30 亿元，年末存款付息率 1.84%，较年初下降 0.13 个百分点。**风险防控措施：**加大普惠投放力度，不断调优信贷结构，保障信贷资产质量，不断增加贷款利息收入；做好不良贷款清收计划，组织开展清收风暴活动，加大表外不良贷款利息清收力度；充分做好同业拆借、投顾合作等新业务，灵活操作票据、债券等投资，实现资金业务收入新突破；稳步有序地减少高成本资金，从严管控资金成本，大力压降利息支出，降低存款付息率。

（3）流动性风险。至 2024 年末，流动性比例为 41.16%，优于监管指标 16.16 个百分点；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287.81%，优于监管要求（ $\geq 100\%$ ）187.81 个百分点；核心负债依存度 65.30%，优于监管标要求（ $\geq 60\%$ ）5.30 个百分点，各项指标均达标，指标变化较为平稳，且优于监管指标，资产负债结构匹配情况良好，流动性风险可控。**风险防控措施：**加强头寸管理，按季定期、重要节假日前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稳定流动性风险偏好和限额管理；每日做好负面舆情监测，在突发事件、案件发生等紧急时，要提高频次、密切关注，做好应急处置，防止舆情风

险、声誉风险演变成流动性风险。

（四）操作风险。贷款“三查”制度执行力度仍有待加强，借款主体不合规、贷前调查不到位、用途等方面调查不实、超额度授信、贷后检查不到位和档案管理混乱等问题仍然不同程度存在。**风险防控措施：**严格按照业务制度、风险预案加强操作风险重点领域风险管理，特别是信贷业务、柜面业务、印章管理等案件多发的条线，在事前要风险核查到位，在事中要确保操作合规到位，在事后要审计处罚到位。

10.2内部审计管理

规范内部审计工作，加强内部审计体系建设，强化内部审计职能，进一步实现内部审计的制度化、规范化和常态化。共开展了21个专项审计、25位同志离任审计；完成了贵溪片区9个网点的常规序时审计（已100%完成三年常规序时审计任务），审计所在网点业务经营和管理、岗位履职、廉洁自律等情况，并客观作出审计评论。同时，建立健全了案件防控体系，落实了案件防控的主体责任，案件防控意识更加牢固，基础更加扎实。

十一、重要事项

11.1报告期内，最大10名股东分别为：鹰潭市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鹰潭公路工程有限公司、鹰潭市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鹰潭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捷丹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贵溪市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江西华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鹰潭市贤达铜业有限公司、鹰潭市信江商贸有限公司

司、鹰潭锦潭贸易有限公司，无变动情况。

11.2报告期内，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未发生重大案件、重大差错等情况。

11.3报告期内，抵贷资产的收购、管理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本行的有关规定，无批量转让资产。

11.4报告期内本行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11.5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处罚。

11.6 除上述事项外，本行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财务报告

12.1 审计意见

本行2024年度财务报告经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按国内审计准则审计，注册会计师黎莉莉、夏亲亲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